

证券代码：873912

证券简称：金广恒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会议与电子通讯会议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与电子通讯投票结合的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上午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12	金广恒	2026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作为参会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	《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一）《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四）《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结合 2025 年各项业务发展情况，编制《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结合公司 2025 年各项业务情况和 2026 年发展计划，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上午9:30-9:50

(三) 登记地点：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马业健；联系电话：025-52290670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